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 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工银战略转型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9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2月16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73,379,358.5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深入挖掘并充分理解国内经济增长和战略转型所带来
	的投资机会, 精选具有估值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
	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根
	据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
	运行状况、国际市场变化情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
	断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
	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
	在充足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采用动
	态调整策略, 在市场上涨阶段中, 适当增加权益类资
	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适当降低权益类资
	产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从
	而有效提高不同市场状况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
	平。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
	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混合
	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 姓名		朱碧艳	林葛
人	联系电话	400-811-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95599
传真		010-66583158	010-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	www.icbccs.com.cn
址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 722, 336. 22
本期利润	23, 138, 501. 6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17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 056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 081, 754, 597. 9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8

- 注: 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2月16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2-4
过去三个月	27. 43%	1. 90%	15. 54%	1.38%	11.89%	0. 52%

过去六个月	-9. 52%	3. 35%	-11. 47%	2. 19%	1. 95%	1. 16%
自基金合同	0.80%	3. 03%	13. 80%	2 05%	-13.00%	0. 98%
生效起至今	0. 80%	3. 03%	13. 80%	2.05%	-13.00%	0.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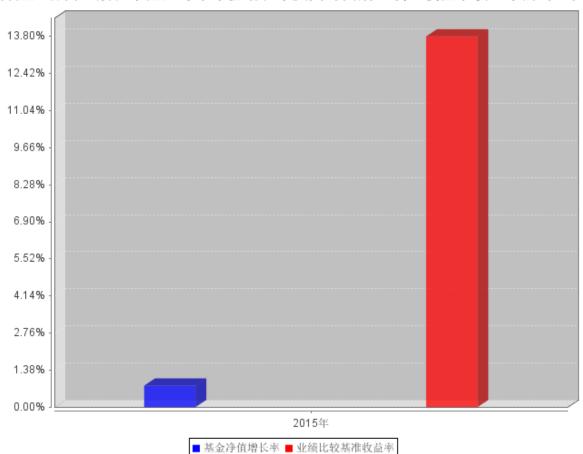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 - 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 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2月16日。

2、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北京。公司目前拥有共同基金募集和管理资格、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全国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资格。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管理 74 只公募基金——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 信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证中央企业 5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瑞信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 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睿智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 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 信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14 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60天理财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 2 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增利分级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3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工银瑞信添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薪金 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 资基金、工银瑞信目标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添益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高端制 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金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瑞信美丽城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 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 信丰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互联网加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聚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瑞信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

银瑞信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逾 4400 亿元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44 K7	1117 夕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助理)期限	江光月北左阳	说明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u></u> 近明
杜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2 月 16 日	_	5	2010 工,究员基兼 研。 2 至任略题金理年银曾部,金研研 2015 16,银型票金
宋炳珅	权总 究 监 金 经 经 要 经 要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015 年 2 月 16 日		11	曾建有研 20入信权总究监年日担瑞债券金任投限究7工,益监 部。2至任信券投基中证公员年银现投兼部 20月今工添型资金信券司;加瑞任资研总1214,银颐证基经

		理; 2013
		年1月18
		日至今,
		担任工银
		双利债券
		基金基金
		经理;
		2013年1
		月 28 日至
		2014年12
		月 5 日,
		担任工银
		瑞信60天
		理财债券
		型基金基
		金经理;
		2014年1
		月20日至
		今,担任
		工银瑞信
		红利混合
		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
		金经理;
		2014年1
		月 20 日至
		今,担任
		工银瑞信
		核心价值
		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
		理; 2014
		年 10 月
		23 日至
		今,担任
		工银瑞信
		研究精选
		股票型基
		金基金经
		理; 2014
		年 11 月
		18 日至
		今,担任
		工银医疗

		保健行业
		股票型基
		金基金经
		理; 2015
		年2月16
		日至今,
		担任工银
		战略转型
		主题股票
		基金基金
		经理。

注: 1、任职日期说明:

- 1) 杜洋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 2) 宋炳珅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 2、离任日期说明:无
- 3、说明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 4、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1、公平交易原则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为公平对待不同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平对待基金持有人和其他资产委托人,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公司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和客户资产,不得直接或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2、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本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包括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以及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其他受托资产。基金经理,指管理公募基金基金经理,如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投资经理,指管理其他受托资产的投资经理,如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第 10 页 共 50 页

产管理等专项受托资产。

- 3、公平交易的具体措施
- 3.1 在研究和投资决策环节:
- 3.1.1 在公司股票池的基础上,研究部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参考公司《股票池管理办法》,建立股票池,各基金基金经理、其他受托资产投资经理在此基础上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
- 3.1.2 各基金基金经理、其他受托资产投资经理投资决策参照《投资授权管理办法》执行, 在授权的范围内,独立、自主、审慎决策。
- 3.1.3 基金经理不得兼任投资经理,且各投资组合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投资系统权限要严格分离。
 - 3.1.4 对于涉及到关联交易的投资行为,参考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
 - 3.2 在交易执行环节:
- 3.2.1 交易人员、投资交易系统权限的适当分离。在必要的情况下,对于社保基金或其他专项受托资产组合配备专门的交易员,未经授权,其他交易员不得参与社保基金或其他专项受托资产组合的日常交易,并进行交易系统权限的屏蔽。
- 3.2.2 公平交易执行原则: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保证交易在不同基金资产、不同受托资产间的公正,保证公司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资产、受托资产间的利益公平。
 - 3.2.3 公平交易执行方法:
- 3.2.3.1 交易员必须严格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交易执行原则,及时、迅速、准确地执行。
- 3.2.3.2 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公平交易模块",对于涉及到同一证券品种的交易执行,系统自动通过公平交易模块完成。

公平交易模块执行原理如下:

- 1) 同向交易指令:
- a) 限价指令:交易员采用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委托系统,按照各组合委托数量设置委托比例,按比例具体执行;b) 市价指令:对于市价同向交易指令,交易员首先应该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执行交易指令,并在接到后到达指令后按照先到指令剩余数量和新到指令数量采用公平委托系统执行;对于同时同向交易指令,交易员应采用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委托模块,按照各基金委托数量设置委托比例,按比例具体执行;c) 部分限价指令与部分市价指令:对于不同基金经理下达的不同类型的同向交易指令,交易员应该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交易指令,在市场

价格未达到限价时, 先执行市价指令、后执行限价指令;

- 2) 反向交易指令
- a) 交易员不得接受可能导致同一投资组合或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对敲的同一证券品种的指令,并由风险中台在投资系统中设置严禁所有产品在证券交易时对敲。b)根据证监会 2011 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中相关条款,公司规定同一公募基金、年金、专户、社保组合或前述组合之间不允许同日针对同一证券的反向投资指令; c)同一公募基金不允许两日内针对同一证券的反向投资指令。d)确因投资组合要求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求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要填写反向交易申请表,并要求相关投资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保留记录备查。e) 以上反向交易要求完全按照指数的构成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 3.2.4 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涉及到两个或以上基金或投资组合参与同一证券交易的情况,各基金/投资经理在交易前独立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中央交易室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参照《集中交易管理办法》,银行间市场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由交易员填写《银行间市场交易审批单》,经相关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交易主管审批,并由交易员双人复核后方可执行。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保证分配结果符合公平交易的原则。交易所大宗交易,填写《大宗交易申请表》,经公司内部审批后执行。债券一级市场交易,填写《债券投标审批表》及《债券分销审批表》,经公司内部审批后执行。其他非集中竞价交易,参考上述审批流程执行。
- 3.2.5 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各基金/投资经理在申购前参照《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工作流程》,独立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中央交易室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进行分配。
- 3.2.6 对于由于特殊原因不能参与公平交易程序的交易指令,中央交易室填写《公平交易审批单》,经公司内部审批后执行。
 - 3.2.7 公平交易争议处理

在公平交易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或出现基金/投资经理对交易员执行公平交易结果不满情况,交易主管将具体情况报告公司主管领导,公司主管领导与相关基金/投资经理、交易主管就争议内容进行协调处理。

- 3.3 公平交易的检查和价格监控
- 3.3.1 法律合规部可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于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稽核,并定期向督察长报告。如发现有疑问的交易情况,就交易时间、交易价格、交易数量、交易理由等提出疑问,由基金/投资经理作出合理解释。

- 3.3.2 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对于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如发现异常情况的,基金/投资经理应对交易价格的异常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
- 3.3.3 法律合规部应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如发现异常应向基金/投资经理提出,相关基金/投资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风险管理部和法律合规部应对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对于异常交易发生前后不同投资组合买卖该异常交易证券的情况进行分析。相关基金/投资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

3.4 评估和分析

- 3.4.1 风险管理部应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签署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如果在上述分析期间内,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出现异常情况,应重新核查公司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针对潜在问题完善公平交易制度,进行专项说明,提交法律合规部,法律合规部应将此说明载入监察稽核季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对此做专项说明。
- 3.4.2 中央交易室负责在各投资组合的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风险管理部负责在各投资组合的定期报告中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专项说明,其中,如果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应说明该类交易的次数及原因。各投资组合的年度报告中,除上述内容外,还应披露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并在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中,对当年度同向交易价差做专项分析。

4. 报告

公司相关部门如果发现涉嫌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应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汇报并采取相关控制和改进措施。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

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公司于每季度和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了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 T 分布检验。对于没有通过检验的 交易,公司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交易时间进行了具体分析。经分析,本报告期 未出现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10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在资本市场历史上必将留下浓墨重彩,3-5月的暴涨,6-8月的暴跌,9-11月的反弹,12月的保险举牌、万宝之争,市场波动剧烈,以沪深300为代表的蓝筹股整体涨幅较小,以创业板为代表的成长股涨幅巨大,市场风格分化明显,从市值占比、涨幅、估值等多方面看,资本市场已经比较大幅度的反映了未来经济转型的预期。2015年本基金净值波动较大,3月开始正式运作,按照绝对收益思路仓位提高较慢,4月下旬净值提高到1.1之后大幅提高仓位,在5月取得了比较好的投资收益,但6月并没有及时兑现导致净值大幅回撤。7月以来基金经理加强了对回撤的控制,净值波动明显下降。四季度整体上保持略偏进攻的组合配置,净值也出现一定幅度的上涨。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0.8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8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整体上看,预计 2016 年宏观经济需求侧保持平稳,供给侧改革带动传统产能收缩可能带来短期冲击,但中长期看有利于经济出清,有望扭转 09 年以来传统行业持续低迷的状态。流动性继续保持宽松,虽然汇率扰动会带来短期资金紧张,但随着经济基本面的风险释放,汇率持续贬值的空间非常有限,因此货币当局保持流动性宽松的能力仍然强大。估值角度看,除了部分中小盘成长股面临一定估值压力外,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并不高,下行风险有限,在流动性保持宽松、各项改革持续推进、资产配置流向权益市场三大利好支撑下,市场仍有较多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 4.6.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 4.6.1.1 职责分工

参与估值小组成员为 4 人,分别是公司运作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和 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各部门负责人也可推荐代表各部门参与估值小组的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主管副总批准同意。

4.6.1.2 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4.6.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公司基金经理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4.6.3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6.4 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尚无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签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內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 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一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 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时夕也主旦不셨过宝辻	日	
财务报表是省经过审计	定	
,,,,,,,,,,,,,,,,,,,,,,,,,,,,,,,,,,,,,,,	/ -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 60802052_A4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2 月		
	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		
	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		
	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		
	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		
	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		
	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		
	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		
	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		
	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		
	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		
	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		
	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		
	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基金管理人选用会		
	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		
	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		
	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		
	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2 月 16 日 (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		
	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汤 骏 贺 耀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年3月23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号	本期末	
1111777	2015年12月31日	
	33, 380, 901. 06	
	7, 676, 962. 09	
	3, 744, 681. 63	
	1, 053, 773, 802. 01	
	997, 434, 168. 61	
	-	
	56, 339, 633. 40	
	-	
	-	
	-	
	-	
	18, 998, 937. 00	
	3, 261, 906. 14	
	-	
	372, 915. 75	
	_	
	-	
	1, 121, 210, 105. 68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27, 315, 935. 77	
	5, 746, 182. 70	
	1, 399, 257. 26	
	233, 209. 52	
	_	
	4, 508, 318. 75	
	附注号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252, 603. 71
负债合计	39, 455, 507. 7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 073, 379, 358. 59
未分配利润	8, 375, 239. 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081, 754, 597. 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 121, 210, 105. 68

注: 1、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5 年 2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2、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1.008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1,073,379,358.59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项 目	附注号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76, 925, 521. 49
1. 利息收入		11, 017, 669. 29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6, 418, 065. 01
债券利息收入		3, 330, 861. 4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 268, 742. 81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9, 019, 397. 88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23, 562, 762. 3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337, 211. 9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5, 793, 847. 54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20, 416, 165. 41

号填列)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6, 472, 288. 91
减:二、费用	53, 787, 019. 86
1. 管理人报酬	18, 436, 654. 03
2. 托管费	3, 072, 775. 67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31, 908, 255. 03
5. 利息支出	-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369, 335. 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23, 138, 501. 63
号填列)	
减: 所得税费用	_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23, 138, 501. 63
列)	

注: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5 年 2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日止。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 787, 150, 283. 74	-	1, 787, 150, 283. 7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_	23, 138, 501. 63	23, 138, 501. 6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13, 770, 925 . 15	-14, 763, 262. 25	-728, 534, 187. 40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2, 346, 213, 418. 07	370, 349, 215. 74	2, 716, 562, 633. 81
2. 基金赎回款	-3, 059, 984, 343. 22	-385, 112, 477. 99	-3, 445, 096, 821. 2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 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	_	_	_

值变动(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	1, 073, 379, 358. 59	8, 375, 239. 38	1, 081, 754, 597. 97
金净值)			

注: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5 年 2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日止。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441 号文《关于核准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注册,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 日至 2015 年 2 月 12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2015)验字第 60802052_A02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正式生效,设立时募集扣除认购费用后的有效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786,875,499.19 元,折合1,786,875,499.19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274,784.55 元,折合274,784.55 份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1,787,150,283.74 元,折合1,787,150,283.7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

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 业绩比较基准为: 8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2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5 年 2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等;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 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即从本基金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 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 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 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 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 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 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 回购协议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 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 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 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等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市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 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 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 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 (4) 如有新增事项, 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

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 "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 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 (7)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 入账:
- (8)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10)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3)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 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十二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 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若投资者不选择, 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4)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无。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4)24号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通知的规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改为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数据进行估值。具体参见我司于2015年3月27日发布的《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7.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 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 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 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 436, 654. 03
其中: 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 359, 464. 63

注: 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 072, 775. 67

注: 1、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2、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8.2.3 销售服务费

无。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的管理人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内 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本期	
名称	2015年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石仦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33, 380, 901. 06	687, 968. 02
股份有限公司		

- 注: 1、本年度期末余额仅为活期存款,利息收入仅为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 2、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在承销期内参与上述各关联方及托管人股东承销的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7.4.9.1	7.4.9.1.1 受限证券类别: 股票									
证券	证券	成功	可流	流通受	认购	期末估	数量	期末	期末估值总	夕沪
代码	名称	认购日	通日	限类型	价格	值单价	(单位:股)	成本总额	额	备注
	攻甘	2015年6	2016	非公开						
601012		2015年6 月 25 日	年6月	发行流	15.30	13. 65	2, 614, 379	39, 999, 998. 70	35, 686, 273. 35	_
	加入加	月 25 日	23 日	通受限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名称	停牌 日期	14.1日 田	复牌 日期	复牌 开盘单 价	数量(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 额	备注
600502	安徽水利	2015 年 10 月 20 日	13. 67	1	1	1, 591, 669	21, 030, 890. 09	21, 758, 115. 23	_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银行间市场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交易所市场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 公允价值

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付证券清算款等,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975,676,053.38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78,097,748.63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移。本基金本报告期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4)24 号《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3月26日起,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数据进行估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未发生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情况。

7.4.10.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0.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997, 434, 168. 61	88. 96
	其中: 股票	997, 434, 168. 61	88. 96
2	固定收益投资	56, 339, 633. 40	5. 02
	其中:债券	56, 339, 633. 40	5. 02
	资产支持证券		_
3	贵金属投资		_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1, 057, 863. 15	3. 66
7	其他各项资产	26, 378, 440. 52	2. 35

8	合计	1, 121, 210, 105. 68	100.00
---	----	----------------------	--------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_	_
В	采矿业	16, 113, 636. 00	1. 49
С	制造业	610, 331, 947. 25	56. 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应业	76, 979, 909. 70	7. 12
Е	建筑业	42, 968, 026. 13	3. 97
F	批发和零售业	34, 816, 874. 69	3. 2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_
Н	住宿和餐饮业	11, 401, 258. 50	1. 05
Ι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72, 405, 746. 20	6. 69
J	金融业	112, 810, 167. 14	10. 43
K	房地产业	19, 031, 975. 00	1. 7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_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_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74, 628. 00	0. 05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_	_
Р	教育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_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S	综合		
	合计	997, 434, 168. 61	92. 21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300161	华中数控	1, 909, 617	70, 121, 136. 24	6. 48
2	000566	海南海药	1, 589, 162	61, 754, 835. 32	5. 71
3	601238	广汽集团	2, 307, 766	52, 086, 278. 62	4.81
4	300050	世纪鼎利	1, 438, 418	51, 639, 206. 20	4. 77
5	600098	广州发展	4, 040, 450	51, 030, 883. 50	4.72
6	300285	国瓷材料	1, 052, 679	47, 896, 894. 50	4. 43
7	601777	力帆股份	2, 668, 822	46, 277, 373. 48	4. 28
8	601166	兴业银行	2, 123, 014	36, 239, 848. 98	3. 35
9	601012	隆基股份	2, 614, 379	35, 686, 273. 35	3. 30
10	300159	新研股份	2, 120, 623	35, 202, 341. 80	3. 2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601988	中国银行	238, 196, 239. 10	22. 02
2	002364	中恒电气	219, 231, 435. 20	20. 27
3	000566	海南海药	211, 996, 751. 74	19. 60
4	002169	智光电气	206, 001, 763. 58	19. 04
5	600028	中国石化	170, 950, 213. 50	15. 80
6	300159	新研股份	168, 381, 805. 13	15. 57
7	600590	泰豪科技	166, 321, 559. 27	15. 38
8	600005	武钢股份	164, 686, 810. 13	15. 22
9	600310	桂东电力	163, 848, 728. 90	15. 15
10	000002	万 科A	152, 713, 828. 74	14. 12
11	601766	中国中车	147, 974, 022. 98	13. 68
12	002339	积成电子	144, 370, 140. 23	13. 35

13	300050	世纪鼎利	141, 410, 098. 91	13. 07
14	600019	宝钢股份	134, 045, 082. 02	12. 39
15	600048	保利地产	129, 104, 730. 89	11. 93
16	000001	平安银行	120, 623, 420. 96	11. 15
17	300365	恒华科技	119, 284, 130. 87	11. 03
18	600694	大商股份	113, 492, 230. 51	10. 49
19	601318	中国平安	109, 407, 569. 91	10. 11
20	601989	中国重工	108, 132, 357. 62	10.00
21	002690	美亚光电	107, 531, 223. 62	9. 94
22	002421	达实智能	101, 857, 532. 60	9. 42
23	002651	利君股份	101, 445, 142. 77	9. 38
24	002664	信质电机	89, 311, 495. 05	8. 26
25	600585	海螺水泥	88, 286, 691. 89	8. 16
26	601939	建设银行	88, 044, 645. 68	8. 14
27	300161	华中数控	87, 270, 032. 50	8. 07
28	601166	兴业银行	85, 901, 515. 75	7. 94
29	002298	中电鑫龙	81, 972, 989. 80	7. 58
30	000528	柳 工	80, 656, 329. 04	7. 46
31	300285	国瓷材料	79, 369, 858. 45	7. 34
32	000009	中国宝安	78, 248, 107. 82	7. 23
33	600016	民生银行	77, 848, 056. 02	7. 20
34	601009	南京银行	75, 820, 008. 66	7. 01
35	601199	江南水务	75, 528, 170. 41	6. 98
36	002413	雷科防务	73, 192, 590. 91	6. 77
37	600366	宁波韵升	72, 323, 909. 23	6. 69
38	600900	长江电力	71, 605, 482. 08	6. 62
39	600835	上海机电	70, 992, 692. 19	6. 56
40	600011	华能国际	66, 837, 983. 30	6. 18
41	000898	鞍钢股份	65, 591, 419. 26	6.06
42	300376	易事特	65, 461, 237. 88	6. 05
43	600021	上海电力	64, 681, 560. 60	5. 98
44	002276	万马股份	63, 233, 965. 30	5. 85
45	600098	广州发展	62, 617, 750. 97	5. 79
46	600643	爱建集团	62, 061, 914. 28	5. 74
47	600104	上汽集团	61, 824, 486. 46	5. 72
48	000605	渤海股份	60, 338, 220. 63	5. 58

49	002350	北京科锐	59, 958, 783. 01	5. 54
50	600015	华夏银行	59, 610, 965. 91	5. 51
51	300125	易世达	59, 239, 411. 72	5. 48
52	601788	光大证券	59, 223, 111. 52	5. 47
53	000652	泰达股份	58, 575, 723. 02	5. 41
54	601857	中国石油	57, 528, 211. 40	5. 32
55	000060	中金岭南	57, 226, 390. 53	5. 29
56	601919	中国远洋	56, 158, 256. 26	5. 19
57	601998	中信银行	55, 176, 386. 46	5. 10
58	601238	广汽集团	52, 177, 521. 19	4.82
59	600115	东方航空	51, 687, 895. 84	4. 78
60	601777	力帆股份	49, 745, 464. 69	4.60
61	600315	上海家化	48, 044, 796. 00	4. 44
62	600685	中船防务	47, 289, 335. 95	4. 37
63	601126	四方股份	47, 267, 814. 54	4. 37
64	600531	豫光金铅	46, 089, 749. 65	4. 26
65	600749	西藏旅游	45, 127, 299. 23	4. 17
66	300250	初灵信息	44, 144, 076. 55	4. 08
67	601336	新华保险	42, 929, 839. 20	3. 97
68	600268	国电南自	41, 147, 981. 39	3.80
69	001696	宗申动力	40, 918, 671. 67	3. 78
70	002192	*ST 融捷	40, 168, 610. 03	3.71
71	601012	隆基股份	39, 999, 998. 70	3. 70
72	600837	海通证券	39, 923, 657. 04	3. 69
73	002714	牧原股份	39, 881, 170. 44	3. 69
74	002113	天润控股	39, 861, 766. 83	3. 68
75	000902	新洋丰	39, 215, 629. 19	3. 63
76	603601	再升科技	38, 888, 692. 48	3. 59
77	000932	华菱钢铁	38, 752, 351. 33	3. 58
78	300033	同花顺	38, 746, 186. 50	3. 58
79	600570	恒生电子	38, 715, 246. 93	3. 58
80	600999	招商证券	38, 346, 456. 80	3. 54
81	601601	中国太保	38, 271, 808. 41	3. 54
82	601225	陕西煤业	38, 198, 429. 72	3. 53
83	000732	泰禾集团	37, 811, 548. 20	3. 50
84	000024	招商地产	37, 796, 265. 89	3. 49

85	600582	天地科技	37, 773, 934. 43	3. 49
86	600801	华新水泥	37, 704, 190. 35	3. 49
87	002219	恒康医疗	36, 969, 443. 97	3. 42
88	600446	金证股份	36, 805, 531. 18	3. 40
89	002157	正邦科技	36, 790, 470. 48	3. 40
90	600761	安徽合力	36, 055, 382. 14	3. 33
91	002366	台海核电	35, 945, 846. 27	3. 32
92	000937	冀中能源	35, 907, 567. 78	3. 32
93	600208	新湖中宝	35, 599, 640. 46	3. 29
94	600198	大唐电信	34, 952, 171. 72	3. 23
95	600681	万鸿集团	34, 733, 809. 10	3. 21
96	002385	大北农	34, 712, 439. 52	3. 21
97	600663	陆家嘴	34, 391, 685. 02	3. 18
98	000959	首钢股份	34, 304, 059. 99	3. 17
99	600179	黑化股份	34, 095, 652. 09	3. 15
100	601985	中国核电	33, 472, 101. 80	3. 09
101	600888	新疆众和	32, 993, 799. 07	3. 05
102	601899	紫金矿业	32, 897, 493. 35	3. 04
103	002081	金 螳 螂	32, 855, 868. 26	3. 04
104	000858	五 粮 液	32, 823, 199. 17	3. 03
105	600351	亚宝药业	32, 769, 228. 22	3. 03
106	000778	新兴铸管	32, 443, 009. 12	3.00
107	600067	冠城大通	32, 307, 981. 27	2.99
108	002701	奥瑞金	31, 995, 314. 90	2. 96
109	000401	冀东水泥	31, 153, 773. 26	2.88
110	300266	兴源环境	31, 026, 595. 01	2.87
111	000709	河钢股份	30, 595, 316. 79	2.83
112	300263	隆华节能	29, 762, 798. 72	2.75
113	600138	中青旅	29, 616, 150. 24	2. 74
114	600118	中国卫星	29, 561, 218. 00	2. 73
115	002236	大华股份	29, 449, 469. 65	2. 72
116	002227	奥 特 迅	28, 727, 085. 50	2. 66
117	002090	金智科技	28, 603, 405. 64	2. 64
118	600369	西南证券	28, 354, 966. 17	2. 62
119	300274	阳光电源	28, 140, 588. 25	2.60
120	000400	许继电气	28, 079, 642. 54	2. 60

121	300340	科恒股份	28, 070, 059. 28	2. 59
122	601088	中国神华	27, 641, 967. 05	2. 56
123	000018	神州长城	27, 290, 255. 23	2. 52
124	600720	祁连山	27, 166, 035. 84	2. 51
125	601688	华泰证券	27, 158, 844. 55	2. 51
126	601866	中海集运	26, 976, 600. 01	2. 49
127	601618	中国中冶	26, 849, 344. 00	2. 48
128	000523	广州浪奇	26, 381, 458. 71	2. 44
129	600812	华北制药	26, 000, 200. 48	2. 40
130	601888	中国国旅	25, 782, 875. 00	2. 38
131	600449	宁夏建材	25, 765, 817. 25	2. 38
132	002441	众业达	25, 733, 438. 29	2. 38
133	300339	润和软件	25, 599, 821. 60	2. 37
134	600577	精达股份	25, 592, 247. 02	2. 37
135	002116	中国海诚	25, 489, 084. 40	2. 36
136	000524	岭南控股	25, 391, 241. 57	2. 35
137	000887	中鼎股份	25, 349, 858. 38	2. 34
138	600348	阳泉煤业	25, 299, 975. 44	2. 34
139	300348	长亮科技	25, 281, 150. 43	2. 34
140	000877	天山股份	25, 218, 783. 22	2. 33
141	002292	奥飞动漫	25, 202, 539. 78	2. 33
142	300068	南都电源	25, 031, 725. 33	2. 31
143	601898	中煤能源	25, 027, 755. 40	2. 31
144	600546	山煤国际	24, 895, 421. 16	2. 30
145	600259	广晟有色	24, 797, 946. 04	2. 29
146	002529	海源机械	24, 103, 324. 41	2. 23
147	600328	兰太实业	23, 900, 194. 00	2. 21
148	000061	农产品	23, 642, 681. 12	2. 19
149	002477	雏鹰农牧	23, 621, 562. 99	2. 18
150	002234	民和股份	23, 489, 054. 59	2. 17
151	601800	中国交建	23, 350, 309. 00	2. 16
152	601818	光大银行	23, 222, 428. 00	2. 15
153	600486	扬农化工	22, 951, 747. 60	2. 12
154	300226	上海钢联	22, 949, 604. 12	2. 12
155	002002	鸿达兴业	22, 606, 524. 89	2. 09
156	600519	贵州茅台	22, 602, 332. 88	2. 09

157	000563	陕国投A	22, 480, 324. 32	2. 08
158	000410	沈阳机床	22, 323, 187. 28	2. 06
159	000789	万年青	22, 308, 764. 37	2. 06
160	300395	菲利华	21, 924, 275. 00	2. 03
161	600125	铁龙物流	21, 902, 208. 50	2. 02
162	002086	东方海洋	21, 886, 917. 75	2. 02
163	002205	国统股份	21, 881, 944. 09	2. 02
164	002519	银河电子	21, 875, 496. 00	2. 02
165	600782	新钢股份	21, 851, 375. 39	2. 02
166	000538	云南白药	21, 789, 571. 59	2. 01
167	000078	海王生物	21, 715, 837. 38	2. 01

注: 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601988	中国银行	243, 134, 576. 08	22. 48
2	600005	武钢股份	174, 901, 480. 25	16. 17
3	600310	桂东电力	173, 799, 148. 87	16. 07
4	600028	中国石化	171, 230, 916. 92	15. 83
5	002364	中恒电气	164, 961, 969. 46	15. 25
6	000002	万 科A	150, 399, 120. 96	13. 90
7	000566	海南海药	142, 723, 059. 99	13. 19
8	600019	宝钢股份	136, 494, 381. 73	12. 62
9	600048	保利地产	133, 202, 048. 48	12. 31
10	601766	中国中车	132, 657, 608. 15	12. 26
11	601989	中国重工	129, 341, 648. 24	11. 96
12	002169	智光电气	127, 967, 284. 92	11. 83
13	000001	平安银行	119, 340, 596. 39	11. 03
14	002276	万马股份	117, 026, 780. 34	10.82
15	002690	美亚光电	110, 261, 661. 85	10. 19
16	601318	中国平安	109, 736, 539. 67	10. 14
17	600835	上海机电	100, 018, 871. 93	9. 25
18	300159	新研股份	99, 811, 536. 26	9. 23
19	600590	泰豪科技	99, 358, 317. 36	9. 18

20	002339	积成电子	96, 076, 938. 46	8. 88
21	600694	大商股份	95, 483, 228. 54	8. 83
22	002413	雷科防务	90, 749, 189. 84	8. 39
23	300050	世纪鼎利	90, 028, 372. 81	8. 32
24	300125	易世达	88, 391, 971. 26	8. 17
25	601939	建设银行	88, 206, 160. 81	8. 15
26	001939	中电鑫龙	87, 267, 629. 19	8. 07
27	600585	海螺水泥	86, 090, 316. 83	7. 96
28	000060			
	-	中金岭南	80, 755, 265. 64	7. 47
29	601199	江南水务	80, 424, 081. 27	7. 43
30	600016	民生银行	77, 017, 759. 41	7. 12
31	600643	爱建集团	76, 863, 853. 67	7. 11
32	300365	恒华科技	76, 376, 331. 63	7. 06
33	000528	柳工	75, 825, 015. 68	7. 01
34	002664	信质电机	75, 254, 742. 21	6. 96
35	000009	中国宝安	73, 525, 020. 06	6. 80
36	000605	渤海股份	71, 691, 620. 70	6. 63
37	600366	宁波韵升	71, 427, 560. 82	6.60
38	000898	鞍钢股份	69, 389, 363. 13	6. 41
39	600015	华夏银行	69, 185, 781. 30	6. 40
40	002651	利君股份	69, 068, 976. 89	6. 38
41	601788	光大证券	67, 763, 875. 73	6. 26
42	600021	上海电力	67, 615, 571. 69	6. 25
43	600011	华能国际	65, 218, 026. 84	6. 03
44	002350	北京科锐	63, 552, 813. 77	5. 87
45	300376	易事特	62, 423, 304. 15	5. 77
46	600115	东方航空	62, 283, 187. 32	5. 76
47	601998	中信银行	61, 230, 813. 18	5. 66
48	002421	达实智能	59, 860, 257. 68	5. 53
49	601857	中国石油	56, 621, 516. 52	5. 23
50	601919	中国远洋	54, 678, 126. 93	5. 05
51	601166	兴业银行	52, 958, 976. 07	4. 90
52	601899	紫金矿业	51, 218, 535. 00	4. 73
53	300285	国瓷材料	50, 857, 618. 57	4. 70
54	600749	西藏旅游	49, 889, 538. 65	4. 61
55	601126	四方股份	49, 677, 964. 36	4. 59
56	600900	长江电力	49, 091, 930. 81	4. 54
57	600315	上海家化	47, 525, 627. 08	4. 39

58	001696	宗申动力	47, 066, 294. 54	4. 35
59	601009	南京银行	46, 383, 249. 47	4. 29
60	000732	泰禾集团	46, 171, 760. 76	4. 27
61	600104	上汽集团	45, 514, 536. 98	4. 21
62	000652	泰达股份	42, 456, 409. 83	3. 92
63	600837	海通证券	42, 388, 422. 98	3. 92
64	300250	初灵信息	42, 196, 697. 18	3. 90
65	000932	华菱钢铁	41, 927, 544. 58	3. 88
66	002219	恒康医疗	41, 718, 563. 04	3. 86
67	600685	中船防务	41, 675, 423. 16	3. 85
68	600268	国电南自	41, 392, 571. 10	3.83
69	600208	新湖中宝	40, 864, 708. 52	3. 78
70	600999	招商证券	40, 756, 085. 78	3. 77
71	002366	台海核电	40, 147, 102. 95	3. 71
72	002113	天润控股	40, 132, 069. 48	3. 71
73	600198	大唐电信	39, 674, 157. 07	3. 67
74	000902	新洋丰	39, 584, 732. 33	3. 66
75	002714	牧原股份	39, 151, 779. 90	3. 62
76	600888	新疆众和	38, 461, 898. 74	3. 56
77	000024	招商地产	38, 396, 108. 86	3. 55
78	600681	万鸿集团	38, 066, 258. 15	3. 52
79	600531	豫光金铅	37, 602, 932. 06	3. 48
80	601225	陕西煤业	37, 174, 629. 39	3. 44
81	002385	大北农	36, 942, 093. 31	3. 42
82	002157	正邦科技	36, 758, 905. 65	3. 40
83	300340	科恒股份	36, 664, 151. 36	3. 39
84	002701	奥瑞金	36, 554, 739. 76	3. 38
85	601601	中国太保	36, 454, 283. 13	3. 37
86	000709	河钢股份	36, 088, 694. 40	3. 34
87	600801	华新水泥	35, 637, 822. 31	3. 29
88	002081	金 螳 螂	35, 439, 356. 01	3. 28
89	600761	安徽合力	34, 146, 683. 79	3. 16
90	600570	恒生电子	34, 017, 549. 30	3. 14
91	600118	中国卫星	33, 326, 906. 30	3. 08
92	600369	西南证券	33, 319, 020. 42	3. 08
93	600663	陆家嘴	33, 287, 267. 91	3. 08
94	600067	冠城大通	33, 098, 819. 43	3.06
95	300033	同花顺	32, 855, 736. 66	3.04

		,	_	
96	601985	中国核电	32, 702, 658. 90	3. 02
97	600446	金证股份	32, 208, 362. 98	2. 98
98	600582	天地科技	32, 145, 638. 83	2. 97
99	300274	阳光电源	31, 948, 927. 20	2. 95
100	000778	新兴铸管	31, 775, 281. 87	2.94
101	000400	许继电气	31, 577, 856. 45	2.92
102	600297	广汇汽车	31, 429, 872. 39	2. 91
103	300161	华中数控	30, 744, 690. 06	2.84
104	002192	*ST 融捷	30, 689, 899. 04	2.84
105	600138	中青旅	30, 380, 878. 65	2.81
106	601688	华泰证券	30, 022, 808. 67	2. 78
107	000937	冀中能源	29, 801, 882. 71	2.75
108	300263	隆华节能	29, 516, 271. 68	2. 73
109	600179	黑化股份	29, 514, 221. 23	2. 73
110	002227	奥特迅	29, 216, 026. 84	2. 70
111	002236	大华股份	29, 206, 289. 81	2. 70
112	600577	精达股份	29, 168, 977. 41	2. 70
113	000959	首钢股份	29, 022, 649. 04	2. 68
114	300226	上海钢联	28, 410, 512. 23	2.63
115	000887	中鼎股份	28, 350, 873. 00	2.62
116	000401	冀东水泥	28, 122, 569. 60	2.60
117	601898	中煤能源	27, 990, 790. 72	2. 59
118	002090	金智科技	27, 942, 837. 96	2. 58
119	002002	鸿达兴业	27, 435, 563. 64	2. 54
120	603601	再升科技	27, 390, 720. 09	2. 53
121	601088	中国神华	27, 343, 825. 41	2. 53
122	300266	兴源环境	27, 337, 660. 81	2. 53
123	600720	祁连山	27, 058, 963. 34	2. 50
124	300395	菲利华	26, 998, 880. 42	2. 50
125	000523	广州浪奇	26, 414, 319. 50	2.44
126	002441	众业达	26, 196, 094. 60	2.42
127	002529	海源机械	25, 929, 756. 10	2.40
128	601555	东吴证券	25, 899, 085. 55	2. 39
129	601618	中国中冶	25, 808, 453. 41	2. 39
130	002292	奥飞动漫	25, 767, 506. 11	2. 38
131	300068	南都电源	25, 375, 479. 80	2. 35
132	000018	神州长城	25, 186, 000. 08	2. 33
133	300314	戴维医疗	24, 930, 387. 98	2. 30
		I .		

134	601866	中海集运	24, 788, 294. 38	2. 29
135	000410	沈阳机床	24, 776, 878. 87	2. 29
136	000061	农产品	24, 437, 352. 31	2. 26
137	600483	福能股份	24, 434, 234. 32	2. 26
138	600231	凌钢股份	24, 254, 145. 80	2. 24
139	000078	海王生物	24, 109, 732. 94	2. 23
140	002006	精功科技	23, 815, 274. 31	2. 20
141	300348	长亮科技	23, 726, 525. 40	2. 19
142	000877	天山股份	23, 568, 903. 58	2. 18
143	002086	东方海洋	23, 564, 451. 26	2. 18
144	600449	宁夏建材	23, 505, 360. 23	2. 17
145	600125	铁龙物流	23, 275, 625. 91	2. 15
146	002234	民和股份	23, 143, 194. 50	2. 14
147	000920	南方汇通	23, 099, 334. 31	2. 14
148	601888	中国国旅	23, 044, 008. 75	2. 13
149	600343	航天动力	22, 704, 336. 00	2. 10
150	600519	贵州茅台	22, 701, 607. 60	2. 10
151	002665	首航节能	22, 688, 467. 34	2. 10
152	000538	云南白药	22, 469, 756. 43	2. 08
153	002519	银河电子	22, 415, 273. 20	2. 07
154	600782	新钢股份	22, 146, 644. 38	2.05
155	600348	阳泉煤业	22, 084, 778. 31	2. 04
156	002570	贝因美	21, 905, 741. 08	2. 03
157	600855	航天长峰	21, 802, 167. 20	2. 02
158	601800	中国交建	21, 660, 270. 15	2.00

注: 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 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 (成交) 总额	11, 437, 216, 421. 18
卖出股票收入 (成交) 总额	10, 485, 337, 509. 62

注: 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 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_	
2	央行票据	-	_
3	金融债券	56, 339, 633. 40	5. 21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56, 339, 633. 40	5. 21
4	企业债券	_	_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_	_
6	中期票据	-	_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_	_
8	同业存单	_	_
9	其他	_	_
10	合计	56, 339, 633. 40	5. 21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018001	国开 1301	563, 340	56, 339, 633. 40	5. 2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 744, 681. 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 998, 937. 00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3, 261, 906. 14
5	应收申购款	372, 915. 75
6	其他应收款	_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_
9	合计	26, 378, 440. 52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 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L	601012	隆基股份	35, 686, 273. 35	3. 30	非公开发行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结构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	机构投资者	1	个人投资者			
(户)	基金份额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7, 319	28, 762. 28	1, 940, 680. 08	0. 18%	1, 071, 438, 678. 51	99.8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792, 988. 96	0. 07%
持有本基金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2 月 16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 787, 150, 283. 7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_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 346, 213, 418. 0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3, 059, 984, 343. 2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	_
额减少以"-"填列)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073, 379, 358. 59

- 注: 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 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媒介上披露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经基金管理人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毕万英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在指定媒介上披露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经基金管理人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库三七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在指定媒介上披露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公告》,经基金管理人第五十七次股东会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陈焕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董事长变更为沈立强先生。

2、基金托管人: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无。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柒万元整,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	交易	应支付该券	商的佣金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备注
长城证券	1	375, 340, 895. 37	1. 72%	341, 711. 92	1. 78%	_
广发证券	2	3, 408, 273, 749. 91	15. 58%	2, 424, 306. 85	12. 65%	_
国信证券	1	4, 372, 972, 678. 52	19. 99%	3, 878, 643. 69	20. 24%	_
银河证券	1	1, 527, 685, 986. 11	6. 98%	1, 390, 804. 34	7. 26%	_
西南证券	2	-	_	_	-	-
华创证券	1	2, 480, 429, 133. 69	11. 34%	2, 194, 933. 63	11. 45%	_
国泰君安	1	7, 633, 130, 877. 93	34. 90%	7, 016, 580. 11	36. 61%	_

瑞银证券	1	1, 516, 922, 455. 95	6. 94%	1, 412, 701. 29	7. 37%	_
国联证券	1	_	_	-	_	_
华融证券	1	557, 261, 196. 71	2. 55%	507, 833. 34	2. 65%	-
东证期货	1	_	_	_	_	-

注: 1. 券商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选择标准: 注重综合服务能力
- a)券商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工银瑞信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b)券商具有较强的综合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的报告及其他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工银瑞信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
- c)与其他券商相比,该券商能够提供最佳交易执行和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2) 选择程序

- a)新增券商的选定:根据以上标准对券商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在合作之前,券商需提供至少两个季度的服务,并与其他已合作券商一起参与投资研究部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研究部和中央交易室)两个季度对券商的研究服务评估。公司投委会根据对券商研究服务评估结果决定是否作为新增合作券商。
- b)签订委托协议: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委托代理协议一式五份,协议双方及证券主管机关备存一份,我方协议由研究部和战略发展部存档,并报相关证券主管机关留存报备。

2. 券商的评估,保留和更换程序

- (1) 席位的租用期限暂定为一年,合同到期 15 天内,投资研究部门将根据各券商研究在服务期间的综合证券服务质量等情况,进行评估。
- (2)对于符合标准的券商,工银瑞信将与其续约;对于不能达到标准的券商,不与其续约,并根据券商选择标准和程序,重新选择其它经营稳健、研究能力强、综合服务质量高的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席位。
- (3) 若券商提供的综合证券服务不符合要求,工银瑞信有权按照委托协议规定,提前中止租用其交易席位。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债券	交易	债券回购	交易	权证	交易
券商名称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长城证券	32, 218, 027. 80	26. 26%	_	_	_	_
广发证券	_	_	_	_	_	_
国信证券	_	_	_	_	-	_
银河证券	90, 471, 202. 50	73.74%	18, 499, 000, 000. 00	99. 25%	-	_
西南证券	_	_	_	_	_	_
华创证券	_	_	_	_	_	_
国泰君安	_	_	140, 000, 000. 00	0.75%	-	_
瑞银证券	_	_	_	_	_	_
国联证券	_	_	_	_	_	_
华融证券	_	_	_	=	_	_
东证期货	_	_	_	_	_	_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 处理标准》,自 2015 年 3 月 2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主 要依据由第三方估值机构(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详情请见 2015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发布的《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 于旗下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